

证券代码：688081

证券简称：兴图新科

公告编号：2020-016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升亮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1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升亮，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3年2月，就职于奥美电子（武汉）有限公司，任职员；2003年4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武汉兴图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任软件研发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10年12月，就职于武汉兴图新科电子有限公司，历任软件研发工程师、项目经理；2011年1月至2014年11月在公司任部门副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4月在公司任部门经理；2016年5月至今在公司任技术总监，同时于2017年10月任平台研究部负责人。2011年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陈升亮先生通过武汉兴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82,400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